

# 以「哥」稱父等現象的社會語言學視野\*

林華勇

華南師範大學

漢語現象反映在書面和口語兩個方面。口語除了標準語普通話外，就是方言。朱德熙(1987)從語料的純正度考慮，強調現代漢語語法研究應以北京口語語法的研究為基礎。朱先生的觀點雖針對現代漢語語法研究而發，且不論對錯，其對漢語其他方面的研究均有警醒作用——不應忽視方言的情況。這種提醒無疑是有益的。本文擬就「哥」「姐」等稱父母的現象，結合史料和方言，提出對該類問題的考察及徹底解決須具有社會語言學的視野。

## 一、詞彙史上以「哥」稱父現象及其研究狀況

1.1 古代漢語親屬稱謂存在以「哥」稱父的現象，這一點無可置疑。被用來作證明的材料歸納起來主要有以下幾條：

(1) 李唐皇室中存在以「哥」稱父的現象。例如：a、《淳化閣帖》中有唐太宗與其子李治書，自稱「哥哥敕」。b、《舊唐書·王珣傳》：「玄宗泣曰：『四哥仁孝……』」《授堂金石文字續跋》記載長安三年洛陽龍門觀世音石像銘前題：「弟子中山郡王隆業奉為四哥娘六親眷屬敬造觀世音石像一鋪。……以斯勝果資奉四哥娘六親眷屬……」玄宗、隆業是睿宗的兒子。c、《舊唐書·棣王琰傳》記載李琰答玄宗語：「惟三哥辨其罪」。李琰為玄宗子。

(2) 唐代俗文學中也有該用法。《敦煌變文集·搜神記》田昆侖條：「其田章年始五歲，乃於家啼哭，喚『歌歌<sup>1</sup> 孃孃』，乃于野田悲哭不休。」

(3) 以「哥」稱父在元初雜劇出現。例如白樸《牆頭馬上》第三折出現兩處：a、「〔端端云〕妳妳，我接爹爹去來。〔正旦云〕還未來哩。〔唱〕【么篇】便將球棒兒

---

\* 本刊匿名評審專家提出了寶貴的修改意見，北京大學項夢冰先生賜大作以作參考，在此一併致謝。

1 此處「歌」即「哥」。見胡雙寶(1980:131)。

撇，不把膽瓶藉，你哥哥這其間未是他來時節，怎抵死的要去接。」b、「〔正旦唱〕  
【豆葉兒】接不著你哥哥，正撞見你爺爺，魄散魂消，腸荒腹熱……」

1.2 研究概況與進展。學術界對李唐皇室以「哥」稱父這一現象比較關注。早在清代，顧炎武《日知錄》(卷二十四)就注意到李唐朝皇室以「哥」稱父的現象，表示不可理解，「可謂名之不正也已」；梁章鉅《稱謂錄·哥哥》認為「父對子自稱哥哥，蓋唐代家法如是」。後來有學者提出這一現象和外族語言有關。劉盼遂《李唐為蕃姓考(續)》(《女師大學術季刊》第二卷1929)則稱「唐室以哥稱父兄，可為唐室胡語之證」。(轉引自張清常1998)《辭源》(修訂本)稱此現象只是「臨時移用，非哥哥可以為父子互稱之詞」<sup>2</sup>。王力(1980:497)注腳認為這可能是「用低一級的稱呼來表示親熱」。《漢語大詞典》也收了「哥」、「哥哥」稱父親的義項，並收了稱母的「姐」「姐姐」(見§2.1)。

胡雙寶(1980)考察「哥」的來源和發展，從歷時、共時(山西文水方言、通古斯語、蒙古語等)的角度，聯繫漢語方言、少數民族語言、外語提出了以「哥」稱父現象的原因，奠定了後來考察此現象的基礎。結論抄錄如下：

……可以認為，在先秦兩漢時，「哥」是「歌」的或體字；南北朝時輸入了鮮卑語借詞「(阿)幹」，以後又音轉為「哥」，從此，「哥」在意義上就不再與「歌」相聯繫。借詞「哥」在唐代以前兼指「父」「兄」；唐以後，也許是由於語音上的聯繫，逐漸專用以指「兄」，在口語中取代了古漢語的「兄」，而歸入近代、現代漢語的基本詞彙。(胡雙寶1980:136)

至上個世紀90年代末，學術界對以「哥」稱父現象的研究迅速升溫，1998至2001年從不同角度至少先後發表了五篇論文，簡要介紹如下：

張清常遺作(1998)認為：南宋高宗呼生母為姐姐，可能由於政治漩渦中的家庭瓜葛，漢人不可能把生母呼為姐姐，先秦蜀人呼母曰姐，可能和漢至隋西羌等少數民族有關；南宋、元朝時期「哥」已肯定在漢語中專指兄，「哥、哥哥」又可用于父母輩對子侄輩的稱呼。至於§1.1語料(3)，張先生以為是元朝漢人對蒙古語父親的談諧音譯。趙文工(1998)、(1999)認為，漢語借用鮮卑語「阿幹」(兄)，進而演變為「阿哥」，再變為「哥哥」，引進並演變的力量不是少數皇族、土族，而是以河湟地區漢族為發起者的廣大人民群眾，以「哥」稱父反映唐人存在不計行輩的婚姻。黃樹先(1999)考察了阿爾泰語的三個語族，認為漢語「哥」借自阿爾泰語的「阿幹」，「阿幹」又和南島語「哥」相似。陳宗振(2001)認為，李唐皇室以「哥」稱父，是由於其血統和「胡族」語言、風俗習慣的深

2 廣東、廣西、湖南、河南辭源修訂組、商務印書館編輯部編：《辭源》(北京：商務印書館，1983修訂第1版)，頁0516。

刻影響所致，並且指出以「哥」稱父不是李唐皇室的一家之法。陳文認為以「姐」或「姊」稱母很可能是漢族受少數民族語言的影響，唐宋前後以「哥」稱父和以「姐」稱母（宋高宗稱生母韋氏為姐姐。見§2.1「姐姐」條），反映它們被借入後和漢語固有詞「兄」「姊」逐漸彼此消長的過程。

以上文章的共同點主要是：①承認以「哥」稱父現象；②都認為「哥」來自阿爾泰語；③都和婚姻制度等文化習俗聯繫起來；④漢語方言中的以「哥」稱父等現象是古代用法的繼承。但有些方面仍存在疑問：①以「哥」稱父是否僅是李唐皇室存在的現象？②漢語是否存在以「姐」稱母的用法？以下根據文獻材料和方言事實提出問題，認為還應從社會語言學的角度關照對此等現象。

## 二 基於文獻和方言事實的討論

### 2.1 文獻材料

文獻中「哥」在南北朝還未見表示兄長的意義。《玉篇》：「哥，古何切，聲也。古文譌字。」譌即歌。文獻中「哥」表示兄長義概始於唐前後。《廣韻》：「哥，古作歌字，今呼為兄也。」白居易《寄浮梁大兄文》：「再拜跪奠大哥於座前。伏惟哥孝友慈惠，和易謙恭。」宋范仲淹《範文正公集尺牘》(卷上)：「某再拜中舍三哥，昨晚見與小監簿書，知體候不安。」可見，文獻中「哥」表父義概始於李唐皇室。(見§1.1)

我們從文獻中看到，以「姐」稱母起碼可見於東漢。《漢語大字典》收「姐①」：<sup>3</sup>

【姐】①方言。母親的別稱。《說文·女部》：「姐，蜀謂母曰姐。」《廣雅·釋親》：「姐，母也。」《廣韻·馬韻》：「姐，羌人呼母。」

但文獻中表示「年長女兒」卻要晚很多，似始於唐朝。如李白《寄東魯二稚子》：「小兒名伯禽，與姐亦齊肩。」《漢語大詞典》的相關說明如下：<sup>4</sup>

【姐】①稱母親。《說文·女部》：「蜀謂母曰姐。」參見「姐姐⑦」……

【姐姐】……⑦稱母親。宋葉紹翁《四朝聞見錄·憲聖不妒忌之行》：「上嘗語憲聖曰：『極知汝相同勞苦，反與後進齒，朕甚有愧。矣姐姐(高宗稱母韋太后)歸，爾其選已。』」……

王力(1980)、胡雙寶(1980)等早已發現，古、近代文獻中不光「哥」「姐」可分別稱父母，「兄」「姊」也可分別稱父母。如《北齊書·南陽王緯傳》：「緯兄弟

3 《漢語大字典》卷二，頁1036。

4 見漢語大辭典編輯委員會、漢語大詞典編撰處編撰：《漢語大詞典》(上海：漢語大詞典出版社，1997縮印本上卷)，頁2281~2282。

5 轉引自胡雙寶(1980：131)。

皆呼父為兄，嫡母為家家，乳母為姊姊，婦為妹妹。」<sup>5</sup>[清]高翔麟《說文字通》：「北齊太子稱生母為姊姊，宋時呼生母為大姊姊。」<sup>6</sup>

我們通過以上文獻材料可總結出：(1) 文獻材料中，出現以「哥」稱父現象的時間，與出現以「姐」稱母現象的時間相距較遠；(2) 除「父」「母」外，可用多種方式稱父母，如「哥」「姐」「兄」「姊姊」等。

## 2.2 方言

先看以「哥」「姐」稱父母(即以同輩稱長輩)的情況。

陳宗振(2001)判斷，現今廣東、福建等地的客家人也有稱父為「哥」，稱母為「嫂」或「姊」的習俗，大約是他們的祖先從北方帶到南方的，浙江武義、山西文水等地的漢族以「哥」稱父是古代兄弟民族對漢族語言文化的影響或其遺跡，並以此說明用「哥」稱父不是李唐皇室的一家之法。這是對漢語方言存在以「哥」稱父、以「姐」或「姊」稱母現象的較為常見的說明或解釋。

在筆者的母語方言廉江話(屬粵方言高陽片，本文以羅州區小江邊為對象)中，出現以「哥」稱父、以「姐」稱母的並存現象。這種並存現象不單廉江話有，清代文水方言就存在，據徐寶華、宮田一郎主編(1999：4635)：山西文水稱父為「哥」，稱母為「姐」；清光緒九年《文水縣誌》：「父曰哥，母曰姐。」

為便於比較，先將廉江話中相關稱謂簡要列舉如下：

(阿)哥[a<sup>33</sup> ko<sup>55</sup>]：①兄。②父親。(阿)孃[nien<sup>55</sup>]：母親。「孃」另指乳房。

(阿)姐[a<sup>33</sup> tsei<sup>35</sup>]：①姐姐。②母親。(阿)嫂[a<sup>33</sup> lou<sup>35</sup>]：①兄之妻。②母親。

(阿)爸[a<sup>33</sup> pa<sup>55</sup>]：父親。後起的稱呼。(阿)媽[a<sup>33</sup> ma<sup>55</sup>]：母親。後起的稱呼。

(阿)(公)爹[a<sup>33</sup> te<sup>55</sup>]：稱祖父。<sup>7</sup>(阿)孃[a<sup>33</sup> ma<sup>35</sup>]：稱祖母。

姐公[tsei<sup>35</sup> kon<sup>55</sup>]：外公。

姐婆[tsei<sup>35</sup> p<sup>h</sup>ɔ<sup>21</sup>]：外婆。又稱「阿婆」[a<sup>33</sup> p<sup>h</sup>ɔ<sup>21</sup>]。

除用「(阿)媽」「(阿)姐」呼母外，還可以用「(阿)嫂」「(阿)孃」稱母。另外，據筆者父親說，廉江也有以「(阿)叔」稱父的情況。雷州話用「孃[nen<sup>31</sup>]」表示媳婦稱婆婆或女婿稱岳母(張振興、蔡葉青1998：263)，讀音和廉江話的「孃[nien<sup>55</sup>]」相似。「姐公」「姐婆」稱呼「外公」「外婆」，這在廉江話中較為普遍，可見在「(阿)媽」出現之前以「姐」稱母應是主流。據筆者爺爺(82歲)稱，在「(阿)爸」之前，廉江鄉里大多

6 轉引自王力(1980：498)。

7 據陳章太、李行健主編(1996，5卷：2329)，普通話基礎方言中，以「爹」、「爹爹」或「老爹」稱祖父的地區方言如：雲南昆明(祖父、爺爺、老爹)，湖北天門(祖父、爺爺、爹爹)，武漢(爺爺、爹爹)，安徽安慶(祖父、爹爹)，蕪湖(爹爹)，合肥(爹爹)，江蘇連雲港(祖父、爹爹、老爹)，漣水(祖父、爹)、揚州(祖父、爹爹)南通(爹爹)。

以「哥」稱父。先看三個家庭的調查情況：

### 廉江3個家庭對父母的稱呼的使用調查情況

家庭A：筆者及兄弟（1977、1979年出生）稱呼父母（1952年出生）為「（阿）爸」、  
「（阿）媽」，我父母稱其父母為「（阿）哥」、「（阿）孃」。

家庭B：林偉萍兄妹（1987年以後出生）稱其父母為「阿爸」、「阿媽」，其父母稱父為「（阿）  
爸」，稱母為「（阿）姐」。

家庭C：楊德藝兄弟四人（1970後出生）稱父為「（阿）爸」，稱母為「（阿）嫂」。

注：以上稱呼均不分背稱和面稱。

由此可見，廉江方言以「哥」「姐」等稱父母是老派方言的稱呼，「爸、媽」是新派稱呼。據項夢冰（2003），福建連城客方言的「爹」「孃[muə<sup>51</sup>」也分別指祖父、祖母，父親背稱「爺、爸爸」，面稱「爸、阿爸、伯、叔、滿[ma<sup>51</sup>」。

根據目前的調查顯示，我國漢語方言存在以「哥」稱父的現象，例如廣東、福建等客家人，浙江武義縣，山西文水，廣東甯縣（趙文工1999）、廉江等。

「姐」據徐寶華、宮田一郎主編（1999，第三卷：3759），除上述中原官話區的山西文水外，安徽阜陽、山西汾西，西南官話區的湖南臨武，贛語中的湖南耒陽、江西武寧東北部，閩語區的海南海口、瓊山等地的「姐」均為「母親的別稱」。<sup>8</sup>

再看「哥」。據徐寶華、宮田一郎主編（1999，第四卷：4635）：「哥」除指父親、兄長外，還可指大伯子（父之兄），如冀魯官話中的山東利津話，中原官話中的陝西西安話，江淮官話中的湖北紅安話。

最後，我們看看普通話基礎方言地區對父、母的一些特殊稱呼。據陳章太、李行健主編（1996，5卷：2331、2332），「父親」有特殊稱呼的如：河南鄭州（爹、伯），陝西寶雞（父親、爸、爹、伯），重慶（老漢兒、爸爸），湖北紅安（父親）、爸爸、伯（伯），安徽安慶（父親、爸爸、伯伯、大大）、合肥（伯伯、爺爺）、歙縣（爸爸、大、爺、相）等。「母親」有特殊稱呼的如：雲南昭通（媽媽、孃孃），湖北宜昌（母親、媽（媽）、娘、大老），安徽歙縣（姆媽、媽媽、阿姨）等。

### u 2.3 「避諱」說：社會語言學的解释

根據以上文獻和方言事實的考察，基於前賢、時賢的研究結果，先提出幾個問題：

一，文獻中以「哥」稱父與以「姐」稱母現象出現的時間差距很大，而在廉江話等方言中並存出現，為何？二，除「父」「母」外，文獻和方言中還出現以「哥」「兄」「叔」「姐」「姊」「孃」「嫂」等多種方式稱父母，為何？三，方言中以「哥」「叔」

8 徐寶華、宮田一郎主編（1999，第三卷：3759）還引用《瓊州府誌》的話：「母曰娘曰媽。孺子恐其難養，則令稱母為嫂，或曰姐，曰姪，姪音唸，愛之至也。」

「姐」「嬸」「嫂」等稱父母的現象，與詞彙史或歷史上「哥」「姐」等稱父母的現象是不是一回事兒？這是最根本的問題。

第一個問題似乎可以這樣解釋，認為廉江保留了古代以「哥」稱父、以「姐」稱母的用法，而古代的用法則受外族的影響。但這樣一來第二個問題就令人懷疑，「兄」「叔」「姊」「嬸」「嫂」等不是外來詞語，該如何解釋？第三個問題最值得我們認真考慮：如果不是一回事，語言工作者應該怎樣處理，至少在詞典編撰上該做如何處理？

漢語方言以「哥」稱父、以「姐」稱母，不排除受少數民族語言影響的可能，但不能全都看作是受少數民族語言的影響。或者這樣說，許多漢語方言中，以「哥、叔、姐、嫂、嬸」等稱己之父母，反映出語言使用者獨特的禁忌心理和社會文化觀念——為了後一代「好養活」（《瓊州府誌》謂「恐其難養」）這一樸素願望。

從§ 2.2列舉的漢語方言有關稱謂來看，除去「爸」「媽」外，還可以用「哥」「叔」「姐」「嫂」「嬸」等稱父母，父母的稱呼可謂雜亂。據李如龍等（1999：155），廣東電白沙琅（客家）方言的情況也比較複雜，稱父親為「阿叔[a<sup>34</sup> suk<sup>2</sup>]（爹、[tɛ<sup>34</sup>]·哥[kɔ<sup>34</sup>]、爸[pa<sup>34</sup>]）」，稱母親為「阿嬸[a<sup>34</sup> sam<sup>31</sup>]（奶[nɛŋ<sup>54</sup>]、嫂[tɔ<sup>31</sup>]、媽[ma<sup>34</sup>]）」。很難以借用外族詞語、反映特殊的社會制度觀念來解釋該複雜情況。

遊汝傑（2000：215）談到社會方言時，專門提到這類「諱稱」（一種「忌諱詞」）：

親屬稱謂中的諱稱是一種特殊的忌諱詞。諱稱相對於常稱而言，因出於民間的忌諱心理，不用通常的稱呼，而改用別的稱呼，如浙江樂清有人稱「父親」為「阿叔」，稱母親為「阿嬸」。浙南和福建許多地方都有類似的諱稱，其背後的忌諱心理是：父母較年輕怕叫重了，孩子不好養，或父母怕把厄運傳給孩子。

董紹克（2002：232）收錄並解釋了福建蒲仙方言分別稱父母為「哥」「姐」的情況，和廉江話相似，現摘錄如下：

「父親」「母親」福建蒲仙方言分別稱作「哥」「姐」，是由於稱謂上的偏移造成的「偏稱」。偏稱本來是為了回避親人命相五行相克而使用的。如果兒命克父命，便降低父親的輩份，讓兒子以「哥」稱之，相應地對母親則以「姐」稱之。後來命相不相克的人為了使兒子能夠成活，也採用了這種辦法，於是逐漸流傳開來。

本文筆者父親也說，廉江話以「哥」「姐」等稱父母，是因避免父母與兒女命運相克而帶來的災難。但老派的廉江話中「哥」「姐/嫂」等廣泛地稱父母，其中也應經歷了擴散的過程。

綜合以上觀點，漢語方言中父母的諱稱（「哥/姐/叔/嬸」等）與社會的避諱心理有關，這些諱稱有一個「泛化」的趨勢：由與父母命運相克的子女對父母的稱呼，擴大到一般子女對父母的稱呼。這種「泛化」的動因在於社會的避諱心理。這種觀點可稱為「避

諱」說。

「避諱」說直截了當地解釋為甚麼以「哥」「姐」等稱父母。「避諱」說也能夠解釋為何有人分別稱父母為「爸」「嫂」、「爸」「姐」、「哥」「姐」，這是一種稱謂的不對稱現象。若論對稱，應是「爸」與「媽」、「兄」與「嫂」相對。

同時，「避諱」說屬一種社會語言學範疇。陳原(1998)指出，社會語言學中有一種「塔布」(taboo, 禁忌)現象，即一種語言崇拜的現象：語言使用者出於對自然的恐懼，在語言使用上有所避諱。據此，本文的以「哥」稱父也是一種語言禁忌/崇拜(本文徑稱「崇拜」)現象。因此語言崇拜不是會話者之間誰崇拜誰的問題，而是語言使用者對自然(生老病死)的崇拜。語言崇拜又可以分為消極的和積極的。消極是因為恐懼，積極是因為期望。諱稱是一種「消極」的語言崇拜。許多漢語方言中「哥/兄」「嫂/姐」稱父母，與「叔/嬸」稱父母的現象屬同一本質。只不過前者與父母同輩相稱，似是亂了輩分，其實背後是禁忌心理。在廉江嶺腳，筆者的一位姨媽家原有五個兒子，老三夭折了，後出生的兩個兒子的乳名分別叫「家狗」和「親狗」，而老大稱其名，老二叫「阿二」，他們稱父為「阿爸」，稱母為「二嫂」(父親排行老二)。與消極語言崇拜相對，積極語言崇拜直接反映了語言使用者的期望。比如，有的人家想生一個男孩兒，便把女兒的名字叫做「X娣」，「娣」「弟」同音，讀[t<sup>h</sup>ei<sup>23</sup>]，如「康娣」(「康」即「生」)、招娣」等。這種現象在廣東廉江頗為常見。

#### 2.4 社會語言學視野

以上是一些漢語方言中「哥」「姐」等稱父母的社會語言學的解釋。然而，是否所有方言的以「哥」「姐」等稱父母現象均為諱稱？要視具體情況而定，主要是看與少數民族語言的接觸情況。但可以肯定，漢語許多方言(如廣東廉江話)的確存在父母諱稱的現象。該現象與社會語言學所講的語言崇拜有關。推而廣之，究竟漢語史中以「哥」「姐」稱父母的現象是否皆與或部分與諱稱有關？須仔細斟酌，不要急於下結論。

總之，無論在詞典釋義或是詞彙研究(詞彙史、方言詞研究)方面，結合共時方言的情況，進行社會語言學視角的檢視，認真判斷，總是有益無害。

### 三 結論和餘論

基於一些漢語方言的事實，我們可以對在§1.2最後提出兩個疑問作答：一，以「哥」稱父不僅是李唐皇室存在的現象，一些漢語方言中也存在該現象；二，漢族存在以「姐」稱母的用法。

以上我們回顧了以「哥」稱父等現象的研究概況，考察了古代文獻及一些漢語方言的有關稱謂，認為廉江話等漢語方言中以「哥」「姐」等稱父母是出於避諱，「哥/叔」

「姐/孀」等是諱稱。避諱是社會語言學的一種「塔布」現象，是一種語言崇拜。用「避諱」說解釋一些方言中的類似現象，直截了當。本文的探討表明，聯繫共時方言研究語言史現象，往往會得到新的啟發。討論詞彙釋義、方言及詞彙史問題須具有社會語言學的視野。

由此，本文提出以下一些問題，供諸位思考：詞彙史和漢語方言中以「哥」「姐」等稱父母的類似現象的原因都一致？即是否都源於避諱心理或少數民族語言的影響？如果來源不同，那該如何判斷，又該如何妥當處理？值得進一步探討。

## 參考文獻

陳 原：《社會語言學》，上海：學林出版社，1998年。

陳章太、李行健主編：《普通話基礎方言基本詞彙對照表·(5)親屬、稱謂》，北京：語文出版社，1996年。

陳宗振：〈試釋李唐皇室以「哥」稱父的原因及「哥」、「姐」等詞與阿爾泰諸語言的關係〉，《語言研究》，2001年第2期。

董紹克：《漢語方言辭彙差異比較研究》，北京：民族出版社，2002年。

廣東、廣西、湖南、河南辭源修訂組、商務印書館編輯部編：《辭源》(修訂本)，北京：商務印書館，1983年。

漢語大辭典編輯委員會、漢語大詞典編撰處編撰：《漢語大詞典》縮印本上卷，上海：漢語大詞典出版社，1997年。

胡雙寶：〈說「哥」〉，《語言學論叢》，第六輯，北京：商務印書館，1980年。

黃樹先：〈「哥」字探源〉，《語言研究》，1999年第2期。

王 力：《漢語史稿》，北京：中華書局，1980年，新1版。

項夢冰：〈連城方言親屬稱謂本字考〉，《紀念李榮先生八十華誕論文集》，北京：商務印書館，待出。

徐寶華、宮田一郎主編：《漢語方言大詞典》，北京：中華書局，1999年。

遊汝傑：《漢語方言學導論(修訂本)》，上海：上海教育出版社，2000年，第2版。

張清常：〈爾雅·釋親〉筭記——論「姐」、「哥」詞義的演變，《中國語文》，1998年第2期。

張振興、蔡葉青編撰：《雷州方言詞典》，南京：江蘇教育出版社，1998年。

趙文工：〈「哥哥」一詞的來源初探〉，《內蒙古大學學報(人社版)》，1998年第1期。

趙文工：〈唐代親屬稱謂「哥」詞義考釋〉，《內蒙古大學學報(人社版)》，1999年第1期。

## 【本文屬專著類】